

隆尧县财政局 2024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支出公示公告

现将隆尧县 2024 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支出情况予以公告，公示期为 10 天（2024 年 5 月 24 日至 2024 年 6 月 3 日），如对结果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内向以下部门提出意见。

投诉监督单位名称和地址：隆尧县财政局

隆尧县隆尧镇康庄路 392 号

联系电话及电子邮箱：6660885—8069、8050；

lynygg@126.com

国家扶贫监督电话：12317

附件：隆尧县 2024 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支出情况公示

2024 年 5 月 24 日

2024 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支付拨付
公开公示

公开公示时间：2024.5.24

	资金文号	资金性质	资金规模 (万元)	资金授权支付 时间	授权支付 金额	预算 部门	资金用途
隆尧县	隆财预 (2024) 2号	县级	4910	2024年5月24 日	156.94 0738万 元	县农业农村局	农村人居环境和基础设施建设